

新形势下我国税收制度改革的新走势

中国科技大学商学院 梅艳晓 安徽工业大学管理学院 耿正萍

[摘要] 自20世纪80年代以来,西方发达国家经历了两次大的减税浪潮,在世界经济一体化和中国已成为世界贸易组织成员的情况下,这种全球性的减税已对我国的经济带来压力和挑战。本文通过对这两次全球性的减税的分析,结合我国的国情,提出我国应该进行结构性减税主张及具体建议。

[关键词] 减税 税制改革 税收制度

一、世界上主要发达国家税制发展的趋势

80年代中期世界上主要发达国家经济普遍出现“滞胀”,生产率增长缓慢,失业率居高不下,通货膨胀,凯恩斯主义解决不了这种现象,这时以拉弗为代表的供给学派登上历史舞台,他们认为:只有解决资本和劳动力投入的数量和质量及其使用效率等“总供给”问题,才能使资本主义经济恢复活力。减税是增加社会储蓄、投资和劳动的有效工具,它使经济中的劳动投入和资本投入增加,从而增加总供给。他们主张政府实行以减税为主要手段的“供给管理政策”,最终实行刺激经济增长的目的。世界上许多发达国家采用了这一理论,纷纷进行减税。世界上发达国家的减税浪潮大致可分为二个阶段,第一阶段从20世纪80年代开始到90年代中期,西方发达国家纷纷进行税制改革,以“降低税率,拓宽税基”为主要进行所得税改革,这一改革成为各国税制改革的重点。如在公司所得税方面,1986—1995年几乎所有OECD成员国都不同程度地降低了公司所得税税率,平均减少近10个百分点。个人所得税降低最高边际税率,减少税率档次。同时,通过扩大征税范围,减少税收优惠来拓宽税基。以美国为例:个人所得税税率从原来14级11%—50%,到1988年减少为2级15%和28%,另对高收入者课以5%的附加税,合并最高税率为33%,比原来降低17个百分点;公司所得税的税率由5档的15%、18%、30%、40%和46%减为3档15%、25%和34%,最高税率比原来降低12个百分点。取消税法中的一些免税项目,通过降低税率来减少税收偷逃和税基侵蚀。

这次大规模的减税使许多发达国家的经济逐步摆脱了“经济滞胀”的局面,重新步入经济发展的轨道上来。同时值得注意的是,在这次减税浪潮中,世界各国的宏观税负并没有下降。据《OECD税收统计》资料显示,1980—1995年间,在OECD成员中,美洲国家由36.4%增至40.8%,环太平洋国家由28.9%增至31.6%。发展中国家的税负水平也在逐步提高,20世纪80年代以来,马来西亚的宏观税负从28.4%提高到32.5%,印度宏观税负从17%提高到22.2%,泰国也从14%提高到18%。

第二次减税是从20世纪90年代后期开始,这次减税和第一次减税相比,减税幅度更大,涉及国家更多。各国减税的主要措施是进一步降低所得税税率。公司所得税直接降低税率,如德国计划2001年—2005年将企业所得税税率由40%降为25%,取消企业出售股份的资本收益税;加拿大自2001年起逐步降低企业所得税税率,到2004年由28%降为21%。个人所得税主要采取降低边际税率与提高扣除额、缩小税基并举的办法。以美国为例,小布什政府计划全面降低个人所得税税率,简化税率级次,最低税率由15%降低到10%,最高税率由39%降低为33%,并提高未成年孩子的退税额,从500美元提高到1000美元。这二次减税主要

淳安县国有资产统计分布表

类别	系统和部门	资产总额 (万元)	负债总额 (万元)	所有者权益 (万元)	占资产总额 的比例(%)
企 业	1、淳安县工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8838.4	5095.1	3743.3	2.85
	2、淳安县开发总公司	21323.2	13557.3	7765.9	6.87
	3、淳安县财务公司	57789.7	32401.2	25388.5	18.61
	4、淳安县对外贸易总公司	2493.1	2004.3	488.8	0.80
	5、淳安县茧丝绸总公司	6762.2	4251.5	2510.7	2.18
	6、枫树岭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451.8	6776.2	11675.6	5.94
	7、浙江省烟草公司淳安分公司	9534.4	371.1	9163.3	3.07
	8、千岛湖经济开发区发展总公司	14516.2	1938.2	12578	4.67
	9、坪山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总公司	3481	72.2	3408.8	1.12
	10、粮食、建设、水利、林业系统	23889.4	15730.6	8158.8	7.69
	小计	167079.4	82197.7	84881.7	53.80
行 政 事 业	11、农口系统	40260.3	8908.2	31352.1	12.96
	12、经建系统	15654	8542.2	7111.8	5.04
	13、综合系统	60021.6	10957.3	49064.3	19.33
	14、千岛湖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4667.1	3019.9	1647.2	1.50
	15、全县乡镇	22877.9	6668.4	16209.5	7.37
		小计	143480.9	38096	105384.9
	合计	310560.3	120294	190266.6	100.00

是针对所得税制的调整,希望通过减税得到刺激经济增长的目的。

二、我国税收制度改革的必要性

在经济全球化背景下,一国税制必然受到国际税制改革的强烈影响。我国已经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经济全球化程度进一步加深,世界各国的减税政策必然对我国税收政策的选择造成了巨大的压力和挑战,其他国家和地区的税制改革会调整资本和居民的预期收益,如扣除税制以外的其它经济条件相同,资本和居民必然会尽可能流向税率低的国家和地区。税制是一国际竞争力指标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这迫使各国政府采取相应的对策,一国税收负担的高低是影响国际投资的极为重要的因素,低税国是资本流动的主要目标。目前,许多国家纷纷实施减税政策,降低所得税率,势必会影响国际资本的流向,这将影响中国的对外开放,影响外资的引进。另一方面,在世界经济一体化的情况下,各国的减税措施势必增加我国产品的竞争压力。国际上低税产品可能涌入我国,对我国产品构成威胁;同时我国负税较高而造成产品的高成本又使我国产品很难打入国际市场。我国是个发展中国家,资本仍然是推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因素,更不能因为税制的原因而降低了国内资本的存量,影响经济的可持续增长。同时,根据其他国家减税的经验,实行减税政策,国家的税收并没有减少,因此,在我国进行税制改革势在必行和可行。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已经历时25年,特别是1992年党的十四大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目标,1993年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作出了《中共中央关于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若干问题的决定》以后,我国对原有税制实施了全面结构性改革,初步建立了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实行以流转税和所得税为主体,其他税种相匹配的多税种、多层次、多环节调节的复合税收体系。这项改革使我国税制在组织税收和调节经济两大职能上得到明显增强,对近十年来我国财政收入的稳定增长和促进经济高速增长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但是,由于当前我国所处国内和国际经济环境有了新的变化,经济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改革进入了更为深化的新阶段,现行税制也暴露出缺陷和问题。因此,我国需要进行税制改革,建立更科学、更规范的新的税收体系。

三、我国税制改革的基本思路

根据世界各国税制改革发展趋势,我国在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中决定“简税制、宽税基、低税率、严征管”的税收原则,全盘规划,稳步推进,建设统一、规范、公平、高效和有透明度、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和经济科技全球化要求的税制体系。具体来讲,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改革和调整税制的整体结构,使各税种成为一个有机体,并协调统一各产业、各地区的税收政策法规。不分企业类别、所有制形式,实行统一的税收政策制度。规范税制完善各税种的组成,使之更加科学性、严密性、高效性和可操作性,并保持一定的稳定性。严格贯彻“公平负税,鼓励竞争”的原则,取消现行各种不合理的区别征税和优惠政策制度规定,对各类纳税人的征税,真正做到公平、公正、合理;涉及国际间的征税,要符合最惠国待遇原则和国民待遇原则。税收政策制度要体现国家战略决策和产业政策、地区协调发展原则的要求,引导经济结构调整,高效率地促进经济发展。将税制纳入严格的法制化轨道,依法制税,逐步改行政立法为人民代表大会立法,提高税法和政策的权威性 & 透明度。

四、我国税制改革的主要内容

1、改革和完善现行税收制度

(1) 改革出口退税制度。出口退税制度是我国实行已久的一项鼓励出口的政策措施,也是国际通行的规则。近些年来,我国为了提高出口商品竞争能力,鼓励扩大出口,提高了出口退税率,但由于退付的主要是增值税,且由中央财政全部承担,在出口连年高增长的压力下,出现了财政退税能力减弱,欠退税累年增加,拖欠严重,改革势在必行。主要的改革思路是:实现体制创新,按照“新账不欠,老账要还,完善机制,共同负担,推进改革,促进发展”的原则,形成中央、地方、企业共同负担出口退税的新机制,改变过去由中央统一承担的办法。

(2) 实行增值税转型,完善增值税制度。将现行的生产型增值税改为消费型增值税,允许企业抵扣当年新增固定资产中机器设备投资部分所含的进项税金。我国1994年税制改革实行的是“生产型增值税”,即不允许抵扣外购固定资产所含税金。当年选择生产型增值税,主要是为了保证财政收入需要和抑制投资膨胀的考虑。在执行中弊端日显突出:一方面,不利于扩大投资、设备更新和技术进步;一方面,使基础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有机构成高,因而税负重于其他产业,不利于基础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再一方面国内产品负重于国外产品,不利于国内外产品公平竞争。增值税由生产型转为消费型后,企业所有外购项目包括原材料、固定资产在内,所含税金都允许扣除,有利于消除重复征税,有利于鼓励民间投资,推动经济增长,也有利于结构调整和技术升级。

(3) 完善消费税,适当扩大税基。消费税是对特定消费品和消费行为在特定环节中征收的间接税,他对国家财政收入和实施宏观调控起着重要的作用。完善消费税制度的主要内容:适当扩大征收范围,将尚未纳入税目的部分消费量较大、有一定盈利空间、税基较宽的消费品和部分高档消费品以及对环境危害较大的产品纳入征税范围,对普通消费品取消消费税;根据我国经济发展、结构调整和人民生活提高情况的变化,对现行税率做调高或降低的改革;对目前个别重要消费税和消费行为,由于种种原因征收不到位,应通过完善政策,改革管理办法,实现规范管理。

城市高房价的生成机理与抑制之道

铜陵学院经管系 吴雄虎

[摘要] 城镇高房价是当前的一个社会焦点与热点问题。本文从市场化房地产价格的生成机制,房地产商品与房地产市场的特殊性,房价高低的评判标准,高房价对社会经济的影响几方面讨论了我国的房地产现状,提出了抑制高房价,规范房地产业发展的措施和建议。

[关键词] 房地产 高房价 房价收入比 房产供求

自1999年城市结束实物福利分房制度后,我国房地产基本已市场化。房地产市场尤其是近两年来的市场一片兴旺,价格持续上扬,甚至出现了一些中心城市(如北京、上海)购房要排队,楼盘刚一挂牌几天内即告售完的火爆景观。一时间,上至政府高官社会名流,下至平头百姓,无不对现行房价及未来走势表示关切。

(4)改进个人所得税。实施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个人所得税制度,除此之外,根据我国经济发展和个人收入水平,规范税前扣除项目与标准,适当调整税率,实现个人所得税的双重职能。随着我国收入分配制度的改革,个人收入出现了多样化,为了更好地调节收入差距,必须改进个人所得税制度。现行所得税制度存在一些弊端:税收调节力度受限制,不能充分体现公平税负的原则;容易出现分解收入、多次扣费等逃避税行为;边际税率偏高,不利于吸收高层次人才,也不利于自觉纳税。改革方向是:实行综合和分类相结合的税制,即将有较强连续性和经常性的收入列入综合项目,实行统一的累进税率;对财产转让、特许权使用费、利息等仍按比例税率;调整税率级距和税负水平,适当降低最高边际税率水平;统一规范费用扣除标准。

2、统一各类企业税收制度。为适应经济全球化和市场经济规律的内在要求,统一各类企业税收制度已刻不容缓。统一各类企业税收制度主要包括统一纳税人的认定标准、税前成本和费用扣除标准、税率、优惠政策等方面的内容。由于历史原因,我国曾对不同所有制类型的企业实行不同的税收制度区别对待政策。改革开放以来,虽然我们在逐步消灭这种差别对待政策,但目前公有和非公有、国企和外企仍然面临许多不同的税制要素。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不断深化,以及参加经济全球化进程和按照世贸组织规则及我国的承诺,各类企业要求统一税制、公平税负、实现公平竞争。改革的基本取向是:现有税制实施统一规范,不再区分不同所有制的形式。

3、完善地方税收制度。地方税制改革涉及面广、问题复杂,要对其进行慎重考虑,目前完善地方税收制度包括以下内容:适当的进行费改税,设施城镇税费改革。逐步实现城乡统一税制。目前我国实行税制是城乡二元税制,即在城市和农村实行两套不同的税制,农民作为纳税人没有取得与其他社会成员平等的纳税地位,导致城乡居民税负不公平。我们需要进行农村税制改革,实行城乡统一税制。适当扩大地方的税收管理权。我国现行税收管理体制是一种高度集中的体制,它在很大程度上体现了国家政治的统一和集中,并确保了国家财政的长期稳定发展。但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税收制度和财政分税制管理体制的逐步完善,需要进一步科学界定中央和地方税收管理权限,使地方政府事权和财权相统一,并利用税收杠杆调节地区经济,促进地区经济的发展。具体的建议如下:一是中央集中管理中央税、共享税和重大的地方税税种的立法权、开停征权、税目税率调整权、减免权等;二是明确地方主体税种,赋予省级政府一定的地方主体税种的管理权限;三是在保证政令畅通,不挤占中央管理税种和不影响周边省份利益前提下,省级政府可以通过立法,并报经中央批准,开征具有区域特征的新税;四是在国家统一税政的前提下,允许省级政府制定实施细则等。

4、改革农村税费制度。为了适应农村经济形势的变化,必须要解决农村的“三农”问题,国家已经在加大农村税费改革力度,并且国家已经在减轻农民负担、规范农村收入分配、促进农业生产力发展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但农村税制仍存在问题:计税土地面积不实,计税依据不合理;计税价格复杂,争议较大,易影响地方财力;农业特产税税率太高,重复课税,不利于农村产业结构和农村经济的全面发展等。

针对以上的情况,我们借鉴国际上的通用做法和经验,我国农业税的改革可以分两步走:第一步是进行农村税费改革,切实减轻农民负担,对农业税的纳税人、计税面积、常年产量、税率、税负水平等进行调整,设立农业税起征点或免征额,适时取消农业特产税,彻底解决重复征税问题;第二步是在农村税费改革的基础上,积极创造条件,加紧农业税制的全面改革,逐步实行城乡税制的统一。重点是对销售农产品征收增值税,对农民自食部分和在集市上出售的少量农产品免征税等。但是解决“三农”问题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我们需要进行认真的调查研究,对于不同地区的不同情况要具体对待。

[参考文献]

- [1]宋凤轩,江月. 美国20世纪80年代以来的减税改革及借鉴[J]. 税务研究,2004,(5).
- [2]王诚尧. 对我国进行全面性税制改革的探讨[J]. 税务研究,2004,(1)
- [3]涂龙力,涂京寰. 新一轮税制改革的总体部署和应协调的三个层面关系[J]. 税务研究,2004,(2)
- [4]陆百甫,按照《决定》要求积极推进财税体制改革[J]. 税务研究,2004,(1)